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 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  
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 度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概况

### 一、主要职能

在桃浦镇范围内依法相对集中行使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在城市管理领域的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及相关的行政检查权和行政强制权。包括：

（一）依据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违反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二）依据市政工程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违反非市管城市道路(含城镇范围内的公路)、桥梁及其附属设施管理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三）依据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除绿化建设外的违反绿化管理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四）依据水务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倾倒工业、农业、建筑等废弃物及生活垃圾、粪便；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容器；以及擅自搭建房屋、棚舍等建筑物或者构筑物等违反河道管理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五）依据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在非指定地区焚烧产生有毒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的物质；道路运输、堆场作业等产生扬尘，污染环境；任意倾倒或者在装载、运输过程中散落工业废渣或者其他固体废物；违反安装空调器、冷却设施的有关规定，影响环境和他人生活；未经批准或者未按批

准要求从事夜间建筑施工,造成噪声污染;以及在人口集中地区、机场周围、交通干线附近以及当地人民政府划定的区域等规定区域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产生烟尘污染的物质等不需要经过仪器测试即可判定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六)依据工商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占用道路无照经营或者非法散发、张贴印刷品广告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七)依据建设管理方面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对损坏、擅自占用无障碍设施或者改变无障碍设施或者改变无障碍设施用途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八)依据城乡规划和物业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按照市人民政府确定的职责分工,对擅自搭建建筑物、构筑物的违法行为和物业管理区域内破坏房屋外貌的违法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九)本市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规定由城管执法部门实施的其他行政处罚。

## **二、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属于基层单位,不设内设机构。

## 第二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 2017 年度决算表

2017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859.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37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17.55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7.4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59.38	本年支出合计	1,859.3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859.38	总计	1,859.38

2017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37	164.3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4.37	164.3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81	141.8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56	22.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17.55	1,517.55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17.55	1,517.55				
212	01	04	城管执法	1,517.55	1,517.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46	177.4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46	177.4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8.26	68.26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09.20	109.20				

2017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1,859.38	1,522.04	337.34				
208			164.37	164.37					
208	05		164.37	164.37					
208	05	05	141.81	141.81					
208	05	06	22.56	22.56					
212			1,517.55	1,180.21	337.34				
212	01		1,517.55	1,180.21	337.34				
212	01	04	1,517.55	1,180.21	337.34				
221			177.46	177.46					
221	02		177.46	177.46					
221	02	01	68.26	68.26					
221	02	03	109.20	109.20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59.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37	164.37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517.55	1,517.55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7.46	177.4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59.38	本年支出合计	1,859.38	1,859.3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859.38	总计	1,859.38	1,859.38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37	164.3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4.37	164.3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81	141.8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56	22.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17.55	1,180.21	337.34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17.55	1,180.21	337.34
212	01	04	城管执法	1,517.55	1,180.21	337.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46	177.4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46	177.4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8.26	68.26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09.20	109.20	
合计				1,859.38	1,522.04	337.34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57.27	1,157.27	
301	01	基本工资	147.15	147.15	
301	02	津贴补贴	845.75	845.75	
301	03	奖金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	06	伙食补助费			
301	07	绩效工资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81	141.81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2.56	22.5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43		171.43
302	01	办公费	2.65		2.65
302	02	印刷费	1.19		1.19
302	03	咨询费			
302	04	手续费	0.07		0.07
302	05	水费	0.21		0.21
302	06	电费	14.98		14.98
302	07	邮电费	0.57		0.57
302	08	取暖费			
302	09	物业管理费	9.85		9.85
302	11	差旅费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	13	维修（护）费	0.08		0.08
302	14	租赁费			
302	15	会议费			
302	16	培训费	2.08		2.08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2	18	专用材料费	22.98		22.98
302	24	被装购置费			
302	25	专用燃料费			
302	26	劳务费	17.61		17.61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5.17		15.17
302	28	工会经费	10.56		10.56
302	29	福利费	15.88		15.8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43		17.43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5.67		35.67
302	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		4.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49	177.49	

303	01	离休费			
303	02	退休费			
303	03	退职（役）费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7	医疗费			
303	08	助学金			
303	09	奖励金			
303	11	住房公积金	68.26	68.26	
303	12	提租补贴			
303	13	购房补贴	109.20	109.2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3	0.03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5.85		15.85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2.05		12.05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80		3.80
310	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1,522.04	1,334.76	187.28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机关运行 经费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预算数	决算数	
17.50	17.43			17.50	17.43			17.50	17.43			187.28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注：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 **2017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收入总计为 1,859.38 万元、支出总计为 1,859.38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601.03 万元。主要原因：2017 年职工人数增加，2017 年比 2016 年增加了政府购买服务。

##### **二、关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859.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59.38 万元，占 100%。

##### **三、关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859.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22.04 万元，占 81.86%；项目支出 337.34 万元，占 18.14%。

##### **四、关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859.38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01.03 万元，增长 47.76%。主要原因：2017 年职

工人数增加，2017 年比 2016 年增加了政府购买服务。

## **五、关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59.3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01.03 万元，增长 47.76%。主要原因：2017 年职工人数增加，2017 年比 2016 年加强了市容环境专项整治力度，增加了专项经费支出。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59.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64.37 万元，占 8.84%；城乡社区支出（类）1,517.55 万元，占 81.62%；住房保障支出（类）177.46 万元，占 9.54%。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91.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9.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7 年单位厉行节约，加强日常经费支出管理，公用经费支出减少。其中：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年初预算为 168.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8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实际人数列支。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职工职业年金缴费。年初预算为 11.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职工人数增加。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购买服务支出。年初预算为 1,540.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17.5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7 年单位厉行节约,加强日常经费支出管理,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年初预算为 61.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2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职工人数增加。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主要用于：公务员满五年一次性房贴。年初预算为 109.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关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一般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22.0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334.76 万元，公用经费 187.28 万元。基本支出中：

1、工资福利支出 1,157.27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

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4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4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其他资本性支出 15.8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 **七、关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7.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执行执法

车辆的管理，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规定。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度增加 12.51 万元，增长 254.2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12.51 万元，增长 254.2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上半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财政拨款在区城管执法局，下半年，城管中队下沉桃浦镇，财政独立，向桃浦财政申请了运行费，2016 年只支出了 4 个月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而 2017 年该经费财政拨款涵盖一整年。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7.43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4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7.43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车辆维修保养、保险、汽油。2017 年，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所属各预算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但使用有 5 辆执法车，该 5 辆执法车属于区城管执法局，尚未移交中队。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含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 **八、关于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7.28 万元，比 2016 年度减少 18.29 万元，降低 8.90%。主要原因是劳务费支出减少。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政府采购金额（以合同签订为准）为 345.59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金额 6.09 万元、工程采购金额 0 万元、服务采购金额 339.50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由市机管局统一实物保障的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上海市普陀区桃浦镇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中队 2017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如下：本单位按照《桃浦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和《桃浦镇行政事业单位经费支出管理办法》建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全过程绩效管理实施情况：2017 年度开展的绩效跟踪评价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337.34 万元；2017 年度开展的绩效评价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337.34 万元，平均得分 91.27 分（其中，绩效评级为“优”的项目 0 个；绩效评级为“良”的项目 1 个；绩效评级为“合格”的项目 0 个；绩效评级为“不合格”的项目 0 个）。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